

上海佑心慈善基金会

2020 年年度工作报告

（第一届理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0 年是上海佑心慈善基金会（以下简称基金会）成立元年，在名誉理事长葛均波院士的倡议支持下，也得益于各位理事、监事的慷慨资助、建言献策，基金会克服种种困难，坚持不忘初心，秉承慈善公益的理念，开创性地完成了各项创建工作。现将基金会成立至今有关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登记注册：经多方协调，克服审批及疫情期间的各种困难，成功完成基金会法人登记注册

2020 年 9 月 18 日在上海市民政局注册，取得了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名称：上海佑心慈善基金会，法定代表人：车莹，住所：上海市嘉定区城北路 1355 号 1 幢 6 层 613 室-2。注册资金：200 万元。业务范围：资助因重大疾病致困的人群就医，资助困难家庭改善生活条件。业务主管单位为上海市民政局，本基金会为慈善组织。

二、开办事宜：完成税务登记，银行开户，印章制作等开办事宜

基金会取得的法人登记证以后，秘书处及时到税务部门进行了税务登记，领取了《公益事业捐赠统一票据》，在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清河路支行开立了银行账户，依法刻制了

基金会公章、财务章、法人章并进行了备案。至此基金会具备了顺利开展工作的基本条件。

三、建立制度：完成了基金会规范运作的各项制度起草工作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基金会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上海佑心慈善基金会章程》，结合基金会实际，起草了基金会财务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印章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信息公开制度等 10 个内部管理制度，基本完成了基金会的制度化、法制化和规范化建设。

四、健全理事会和监事会

为了确保基金会各项决策的科学性和合法性，依据《上海佑心慈善基金会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基金会健全了理事会，目前理事会有成员 5 名，其中名誉理事长 1 名、理事长 1 名、秘书长 1 名。依法设立了监事会，目前有监事会成员 3 名，其中监事长 1 名、监事 2 名。

五、组建团队：基金会秉持专业化发展道路，着力打造有执行力的公益团队

完善基金会组织建设，一方面通过公开招聘，聘用有公益领域工作经验的人员从事专职工作，目前已经到岗秘书长助理 1 名、综合行政岗 1 名、实习生 1 名。二是聘请熟悉基金会财务制度的第三方财务机构，严格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对基金会日常会计核算进行代记账管理。三是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人事代理，依据《基金会管理条例》严

格科学控制人力支出。四是委托专业机构作为基金会等级评定顾问，对基金会等级评估进行专业指导，力争第一年获得3A基金会评级。基金会秘书处努力夯实项目执行能力，建设一支有公益梦想，高效、务实的公益团队。

六、接收捐款:基金会依法接收捐款捐物

基金会已取得上海市《公益事业捐赠统一票据》，能够依法接收捐赠；2020年12月8日张清宇理事捐款10万元，该款项为基金会获得的第一笔个人捐赠款。

七、年度指标：完成了业务主管部门、登记机关规定的年度工作指标

1、进行了“非盈利组织免税资格”申请，目前正在批复过程中；同时按照《关于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有关事项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民政部公告〔2020〕27号）做相应部署，进行申报“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的资料准备工作。（按照原规定基金会成立两年后方可申请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

2、完成了“公益基地”申报建立。公益基地是由上海市民政局主导，打造“公益之城”进行全市推广，经过创建，申报、审核、命名后长期提供志愿服务等公益项目或岗位，弘扬公益精神，开展公益文化宣传，提供志愿服务日常管理。上海佑心慈善基金会命名为8301号公益基地，同时以公益基地为载体招募志愿者注册“公益护照”15人次，累计开展活动时长达21个小时，超额完成了市民政局规定的指标

任务。

八、搭建基金会官方宣传平台

为加强基金会宣传，树立良好的品牌形象，建立公开透明的信息披露和发布机制，基金会申请开通了上海佑心慈善基金会官方网站和官方微信公众账号。

九、培训学习：加强业务学习和培训，提高工作能力

接受市民政局组织开展的基金会业务培训、财务培训、公益基地培训、志愿服务活动培训等共 4 次。接受律师提供的公益组织合规性、税务资格培训共 2 次。提高了基金会工作人员政策掌握水平和业务操作能力。

十、积极开拓合作伙伴

与香港海星儿童基金会接触洽谈，积极寻求合作，拟在医院渠道共享、先心病儿童手术救助费支持、专项基金合作等方面开展合作。

2020 年上海佑心慈善基金会从无到有，感谢葛均波院士及各位理事、监事的大力支持，感谢上海以心医疗集团为前期开办工作提供的帮助和付出的辛勤劳动。

上海佑心慈善基金会

2020 年 12 月 30 日